

工程名稱：

查核日期： 年 月 日

1. 請受查單位提供受查工程案前一個月底之監造或施工日報影印資料，至標案系統登錄查證情形，並確認查核當日出席之相關專業人員(含專任工程人員、職安及品管人員等)與標案系統登載是否相符，及是否於規定期限內取得回訓證明。工程個案依內政部「營造業專業工程特定施工項目應置之技術士種類比率或人數標準表」或契約規定須置技術士者，  
有無落實填報專業工程項目及所設置技術士人員資料。  
是否於執行進度表(B5)填報廠商每月實際出工人數。
2. 瀝青工項契約規範之檢查項目已包含：配比試驗、瀝青混合料壓實試體之比重及密度試驗、鋪設瀝青混凝土之溫度控制、瀝青含量試驗、瀝青鋪設平整度、與洩水坡度等項目。(請檢附契約相關規定佐證)；本工程有無產出瀝青混凝土刨除料，是否將刨除料納入設計再利用，剩餘刨除料是否依工程會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技字第 1130200141 號函，合理編列對應之處理費用(不應僅編列折價要求廠商價購)。
3. 有關查核管溝及路面工程應做抽驗紀錄(有關平整檢驗部分，請受查單位先行量測，本部查核小組於實地再行抽測)
4. 有無將「加強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相關規定納入契約中，如廠商應辦事項(包含填報出工人數，記載當日發生之職業傷病及虛驚事故資料，並依法投保勞工保險等)是否納入契約；委外監造契約中是否明列監造單位應執行之安全衛生監造項目並督導落實，如重點危害設定查驗點要求監造人員確實查驗。(請檢附契約相關規定)
5. 有無將「施工架作業安全檢查重點及注意事項」、「建築工程模板作業安全檢查重點及基準」、「移動梯及合梯作業安全檢查重點及注意事項」、「營造工地電氣作業安全檢查重點及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納入契約。
6. 是否依當年度「因應颱風豪雨來襲抽查在建工程防颱防汛整備情形運作機制」落實辦理，並填具「防颱整備聯繫支援督導表項目檢查結果一覽表」及抽查代表性照片。(自當年 4 月起重點防汛工程暨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所屬工程需檢附本項執行成果之佐證資料)。
7. 有無依據國營會 106.12.19「如何落實施工抽查(驗)及自主檢查作業檢討會」會議結論，將監造單位「施工抽查及材料抽驗」(缺失編號 4.02.03.04)、承攬商「自主檢查」(缺失編號 4.03.04)列為主管走動管理、內外稽及品質督導(抽查)之重點檢查項目，並將執行落實度按季實施稽查一次且留下書面紀錄；監造單位於檢驗停留點查驗時，針對承商自主檢查落實度予以審核，並於抽查驗紀錄表記載審核情形。(受補助單位不適用)
8. 有無依據工程會 111.8.31 工程技字第 1110201019 號函發布之「公共工程節能減碳注意事項」辦理節能減碳檢核作業並填具「公共工程節能減碳檢核表」，及有無不適用依據工程會 112.11.27 工程技字 1120201196 號函至政府電子採購網決標公告系統填報節能減碳檢核情形。(新台幣 1 億元以上，或受中央政府補助達經費 50%且補助經費達一億元以上之公共工程須辦理本項，但整修、拆除、疏濬、結構補強工程或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不再此限)